
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97059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42號
聯 絡 人：江嘉玲
電 話：(03)8242236分機219
傳 真：(03)8242201
電子郵件：jialing0524@hlhs.hl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花中秘字第11501000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數位前導及高中優質化暨深度學習115學年度第1學期「AI協作出題與審題工作坊」敬邀貴校人員出席，敬請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8月3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4545號函「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」辦理。
- (二)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高中優質化補助方案計畫」辦理。
- (三)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深度學習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工作坊資訊：

- (一)活動日期：115年09月15日(二)。
- (二)活動時間：中午12時30分至下午14時30分。
- (三)活動地點：國立花蓮高級中學-綜合大樓-2F-行政會報室(970花蓮市民權路42號)。
- (四)工作坊講師：花蓮高中黃雅蕾老師。

教務處 115/09/07 18:15



1150010124

無附件

三、實施對象：

(一) 全台高優及前導學校及花蓮縣國高中職教師。

(二) 錄取順序依教師報名時間先後依序錄取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<https://forms.gle/kkrHoG1b1qXsy4GD7>

(二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09月13日(星期日) 23:59止。

(三) 錄取通知：行前通知將於活動前採email通知(請報名時務必填寫正確的email)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，或依實際參與實數核發。

(二) 請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並依規定由服務學校之相關計畫支給差旅費。

(三) 活動聯絡人：花蓮高中，江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3-8242236#219，電子信箱：sap@hlhs.hlc.edu.tw。

正本：高中優質化學校、花蓮縣公私立高中職、花蓮縣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